

证券代码：300566

证券简称：激智科技

公告编号：2017-043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16 年年度报告》。经事后核查，因工作人员疏忽，2016 年年度报告中有一项内容需要更正，具体如下：

2016 年年度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2、重大担保”：

原内容为：

（1）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联 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联 方担保
宁波江北激智新材料有限公司		8,000	2014 年 12 月 24 日	0	一般保证	4 年	否	是
宁波江北激智新材料有限公司		21,000	2015 年 04 月 01 日	5,000	一般保证	3 年	否	是
宁波江北激智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	2016 年 01 月 28 日	0	一般保证	3 年 8 个月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2,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 额度合计（B3）		31,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 保余额合计（B4）		5,0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 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 际发生额合计（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 额度合计（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 保余额合计（C4）		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2,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A2+B2+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31,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计（A4+B4+C4）		5,0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8.9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5,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 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5,000				

现更正后内容为：

（1）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联 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联 方担保
宁波江北激智新材料有限公司		8,000	2014 年 12 月 24 日	0	一般保证	4 年	否	是

宁波江北激智新材料有限公司		21,000	2015 年 04 月 01 日	5,000	一般保证	3 年	否	是
宁波江北激智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	2016 年 01 月 28 日	0	一般保证	3 年 8 个月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2,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31,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50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 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2,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31,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50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8.9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0				

除上述内容外，《2016 年年度报告》其他内容不变。公司董事会对由此给投资者阅读和理解上述信息造成的不便表示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7 日